

# 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。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淮南市人民政府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huainan.gov.cn/>）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淮南市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淮南市山南新区和风大街 88 号市政务中心 A 座，电话 0554-6678060，邮编：232001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市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《2024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》，依法规范将机构职能、规划计划、行政权力运行、财政预决算等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公开到位。围绕服务经济和保障

民生，强化政策集成式发布，2024年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政务公开专区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.9万余条。多形式开展政策解读，全年发布文字、图片、动漫等形式政策解读97篇，召开新闻发布会、政风行风热线等164场。多渠道扩大公众参与，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高质量组织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门户网站专栏面向社会征集意见36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开展依申请公开专题座谈及培训4次，筛选省内外政府信息公开典型案例45件汇编成册印发至全市进行专项学习。2024年市政府办收到依申请公开139件，比上一年增加56.18%。从申请方式看，当面申请2件，信函申请109件，在线申请28件。从申请内容看，主要涉及物业管理、房屋征迁等方面。从申请答复看，予以公开8件，占5.71%；部分公开28件，占20%；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91件，占65%；不予处理4件，占2.86%；其他9件，占6.43%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严格落实拟公开信息保密审查制度，坚持“先审后发”“一事一审”；定期开展已公开信息风险排查和专项清理，防止信息冗余和汇聚；分批次开展政策文件公开质量提升工作，规范发布要素、发布格式，结合立改废情况动态调整更新，确保政策文件全面准确公开。2024年制作行政规范性文件10件，废止和失效63件，现行有效393件，全部集中规范公开。

#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坚持常态化监测和集中风险排查相结合，开展集约化平台系统漏洞扫描、渗透测试等安全隐患排查，对网页防篡改功能、防火墙、后台登录 CA 认证系统进行日常巡检。抓好政务新媒体的规范管理，全年新开设政务新媒体 6 个，清理关停 4 个。做好政府公报的编辑和赠阅工作，全年发行政府公报 12 期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根据年度重点工作清单，定期开展梳理排查，建立问题台账，针对性开展业务指导。开展调研交流，实地指导政务公开专区立足群众需求，灵活运用贴合基层特点的方式切实发挥公开实效。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；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0	63	39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39	0	0	0	0	0	13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	
(一) 予以公开	8	0		0	0	0	8	
	28	0	0	0	0	0	28	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91	0	0	0	0	91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1	
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2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1	0	0	0	0	1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(五) 不予处理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1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3.其他	8	0	0	0	0	8	
	(七) 总计	140	0	0	0	0	14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3	0	0	0	0	0	3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实效性有待提升；二是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需进一步提升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立足市场主体和群众视角对政策进行颗粒化拆解，把握政策理解的重点难点，灵活运用多种渠道，辅以客观数据、典型案例进行立体式、多角度解读，提高政策知晓率和到达率。二是多举措强化队伍建设，继续推进点对点轮训、集中或分片培训，防范人员断档、业务脱节等问题；开展调研交流，开拓视野、学习经验，推动队伍整体工作能力提升。三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，强化沟通协调，密切层级、部门之间信息互通和会商研判，系统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围绕公众参与，高效组织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印发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的通知》，明确开放主体、开放对象、邀请方式、活动内容、组织步骤等，引导公众走进政府机关，了解机关运作、体验政府服务、监督政府执行。搭建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专题，选取典型案例 25 场进行集中展示交流，方便群众了解活动内容，助推政府工作始终在阳光下运行。